



在现实中，人们最常接触的社区工作者一般就是走进居委会能见到的工作人员，包括居民区书记和居委会成员。

服务工作的人员”。在现实中，人们最常接触的社区工作者一般就是走进居委会能见到的工作人员，包括居民区书记和居委会成员。

1985年出生的高晶晶是上海市徐汇区龙华街道上缝新村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她已有十余年的社区工作经历。“我还在读大学时，就担任了家里所在居民区的团委书记，协助居委会做了一些工作，对社区工作者有所了解。”因此，在大学毕业之后的第二年，她通过徐汇区的社区工作者招聘，先是到龙华街道办事处办公室岗位工作了两年，后来又应聘当时的“专职党群工作者岗位”，开始进入居民区工作至今，上缝新村已经是她任职过的第三个居民区。在她看来，对社区工作的热忱，是她选择这份职业的初衷，也是一直以来的动力。

与高晶晶这样的“原生”社区工作者不同，1981年出生的王奕萍到龙华街道龙南五村居民区工作之前在企业担任高级销售，后来考虑到就近照顾家中老人，3年前应聘了社区工作者。比她早一年多到这个居民区工作，如今担任居委主任的张艳有类似经历：1976年出生的她，之前担任外企的销售部门管理人员，工作忙碌经常需要出差；后来因为家中老人生病需要照顾、孩子也需要抚养，做了几年全职太太后，选择成为一名社区工作者。

社区工作者的岗位要求中，对户籍或实际居住地要在本居民区的辖区范围内有明确规定。这种“属地化”原则可以让社区工作者拥有与社区的天然情感连接和一定的了解，同时必然让“离家近、方便照顾家人”成为一部分人最初选择岗位的动机。这也在某种程度上造成了如今社区工作者中女性居多的现状。

“2014年上海市委‘一号课题’发布了‘1+6’文件，也就是‘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的系列文件，很大程度上就是推进社区体制改革，强调社会治理的重心在城乡社区、核心是人。其中有专门的一个文件对社区工作者的界定、职责、管理、待遇等各方面做了比较详尽的规定。”华东理工大学社会工作系副主任、副教授徐选国告诉《新民周刊》记者。他说，

在“1+6”文件逐步落实后，社区工作者的待遇逐年提高，较以往有了显著提升。

据报道，2019年浦东新区社会工作者指导薪酬基数为8211元/月；黄浦区2020年为9000元/月，宝山区从2020年7月开始调整为约9200元/月。待遇数额每年会根据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1+6”文件之后，上海社区工作者普遍年轻化、学历层次也提升明显。高晶晶说：以前，社区工作者里还有不少从退休人士返聘回来的“阿姨爷叔”；而当前，社区工作者的出生年份集中在1975到1985年的区间，并且“90后”已经逐步登上舞台。

徐选国观察发现：近几年，各区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社区工作者成为趋势；同时，越来越多社会工作专业的大学生毕业后到社区工作。这让社区工作者招聘的竞争性越来越强，近些年有的社区工作者岗位报名和录取比例达到20:1，有的甚至达到将近50:1。

他还发现：有一部分在社会组织从事专业服务好几年的社会工作者，也选择考入社区工作者岗位。在他看来，社区工作者的队伍将越来越年轻化、专业化，他们掌握的理念、方法可能逐渐推动传统社区工作模式的变革与创新。

无奈的“疲态治理”

“工作比较稳定，也比较轻松”，这是王奕萍在入职之前对社区工作者的想象。然而，当她真正开始这个岗位的工作时，发现和想象有很大的差别。2019年8月她在龙南五村居民区入职，负责卫生条线的工作，推行垃圾分类成为重头任务。“工作量真的是满满的，和‘轻松’二字完全不搭界了。”后来新冠疫情暴发，居民区防疫的重任一直延续至今，她和居委同事们的超负荷工作已成常态。当初想着“照顾自家”，最终“以社区为家”。

在很多社区工作者看来，实地走访辖区内的居民，面对面